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移为通信”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阅了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说明、会计师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054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8.4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56,960.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合同总金额 3,694.06 万元（含承销保荐费对应的增值税金额 154.70 万元），考虑增值税进项税 154.70 万元可予以抵扣，抵扣后相应款项应转回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净额为 53,420.65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00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万元。

单位：万元

明细	金额
2020.01.01 募集资金净额	1,481.55
减：2020 年度项目支出	3,798.57
2020 年购买理财产品	18,600.00
2020 年度银行手续费	0.08
2020 年度转入其他账户	7,335.86
加：2020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252.96
2020 年理财产品赎回	28,000.00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公司与国信证券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移航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移航”）、合肥移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移顺”）、上海移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移兴”）与国信证券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

庙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6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	121916593110702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066674018800026403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98280154740019826	募集资金专户	0.00
深圳移航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755927177210105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肥移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98280154740020862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上海移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	121927923710406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计				0.00

四、募集资金项目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总额		53,420.6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98.5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302.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基于多制式通信技术系列产品升级项目	否	30,516.59	30,516.59	2,945.78	27,358.20	89.65%	2020年7月5日	3,300.70	是	否
基于多普勒定位测向系统的车辆定位解决方案项目	否	9,819.58	9,819.58	810.11	8,699.65	88.59%	2020年7月5日	460.08	是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13,084.48	13,084.48	42.69	13,245.07	101.23%	2020年7月5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3,420.65	53,420.65	3,798.58	49,302.92			3,760.7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此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无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期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期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期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无此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无此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销户前募集资金专户结余余额 7,335.86 万元。出现结余的原因如下： (1)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从项目的实际需求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加强对项目的费用监督和管控，通过控制预算及成本，有效利用多方资源，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节省了资金支出。 (2)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3) 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部分计划以募集资金投入的金额，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四、（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7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毕，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账户的节余资金 7,259.08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上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前余额 7,335.86 万元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并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全部办理完成注销手续。上述账户注销完成后，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分别与招商银行上海徐家汇支行、交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闵行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共同承担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深圳移航、合肥移顺、国信证券与招商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闵行支行分别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共同承担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上海移兴、国信证券与招商银行上海徐家汇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本次注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开户主体	银行账号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闵行支行	移为通信	98280154740019826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移为通信	310066674018800026403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	移为通信	121916593110702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深圳移航	755927177210105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闵行支行	合肥移顺	98280154740020862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	上海移兴	121927923710406	募集资金专户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已将尚未使用完毕结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动资金，具体情况详见四、(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自有资金的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资金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1,000 万元的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自有资金的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资金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

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金额 0 万元。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七、会计师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移为通信《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1804 号），发表意见为：“我们认为，贵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移为通信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存涛

余东波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4 日